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4月17日披 露了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 (2019-012) 和《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的通知》(2019-019), 因工作人员操作失误, 现将相关事项更正如下:

(一)在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, 利润分配预案内容中:

原文内容: "2018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8, 198, 625. 42 元";

现更正为: "2018 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88, 198, 625. 42 元"。

- (二)在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 知中:
 - 1、在会议审议事项中:

原文内容: "10.21 关于 2019 年度与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日常关 联交易预计的议案";

现更正为"10.21关于2019年度与山西晋东新能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"。

2、在授权委托书中:

原文内容: "10.21 关于 2019 年度与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日常关

联交易预计的议案";

现更正为"10.21 关于 2019 年度与山西晋东新能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"。

除上述更正外,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。因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核对工作,提高信息披露质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